

(五) 投标人类似工程监理业绩一览表

1、郑万高铁南阳市卧龙站（东区）核心区域棚户去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（EPC）

项目名称	郑万高铁南阳市卧龙站（东区）核心区域棚户去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（EPC）
项目所在地	宛城区茶庵乡
发包人名称	南阳宛发投资有限公司
发包人地址	南阳
发包人电话	13503778821
合同价格	2406000.00 元
开工日期	2020 年 10 月 12 日
承担的工作	施工阶段监理
工程质量	合格
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	张振举 0371-55618138
项目描述	工程规模：项目总用地面积 184003.3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448520.62 平方米，地上总建筑面积 330029.24 平方米，住宅建筑面积 317712.09 平方米配套服务用房 12317.15 平方米，地下车库面积 118491.38 平方米，人防面积约 19900 平方米。项目分为 A、B 个区域，其中 A 区域占地面积：92388.75 m ² ；地上建筑面积：158513.25 m ² ，地下建筑面积：60579.34 m ² （含人防建筑面积 19900m ² ）；B 区域占地面积 91614.55 m ² ；地上建筑面积：171515.99 m ² ，地下建筑面积：57912.04 m ² ；工程概算投资额：86466.0 万元
备注	如有多个项目，请各附一表

注：附相应的监理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。

投标人：（单位电子签章）河南拓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：（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字）

王建胜

日期：2023 年 7 月 12 日

中标通知书

河南拓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在郑万高铁南阳市卧龙站(东区)核心区域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(EPC)5标段(招标编号：WJJS【2020】GK016)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、推荐，被招标人确定为中标单位。

中标金额(单位：人民币/元)

大写：贰佰肆拾万零陆仟元整

小写：¥2406000.00 元

项目负责人：张振举

请接到通知后，30个工作日内持本《中标通知书》与招标人详谈合同事宜。

感谢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标活动，望继续合作。

招 标 人(南阳宛发投资有限公司)：

招标代理机构(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)：

开评标地点(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)：

2020年10月10日

(G F — 2012 — 0202)

建设工程监理合同

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制定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南阳宛发投资有限公司

监理人（全称）：河南拓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郑万高铁南阳市卧龙站(东区)核心区域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(EPC)；

2. 工程地点：宛城区茶庵乡；

3. 工程规模：项目总用地面积 184003.3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448520.62 平方米，地上总建筑面积 330029.24 平方米，住宅建筑面积 317712.09 平方米，配套服务用房 12317.15 平方米，地下车库面积 118491.38 平方米，人防面积约 19900 平方米。项目分为 A、B 个区域，其中 A 区域占地面积：92388.75 m²；地上建筑面积：158513.25 m²，地下建筑面积：60579.34 m²（含人防建筑面积 19900 m²）；B 区域占地面积 91614.55 m²；地上建筑面积：171515.99 m²，地下建筑面积：57912.04 m²；

4. 工程概算投资额：86466.0 万元。

二、词语限定

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三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中标通知书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委托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3. 投标文件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4. 专用条件；
5. 通用条件；
6. 附录，即：

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

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、资料、设备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四、总监理工程师

总监理工程师姓名：张振举，身份证号码：411302198109083739，
注册号：41009317。

五、签约酬金

签约酬金（大写）：贰佰肆拾万零陆仟元。

包括：

1. 监理酬金：240.6 万元。

2. 相关服务酬金：_____无_____。

其中：

(1)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：_____无_____。

(2)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：_____无_____。

(3)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：_____无_____。

(4)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：_____无_____。

六、期限

1. 监理期限：中标通知书时间顺延二年。

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。

七、双方承诺

1.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，按照河南省《建设工程监理工作标准》及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。

2.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，按照本合同约定为派遣相应的人员，提供房屋、资料、设备，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。

八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_____2020_____年_____10_____月_____12_____日。

2. 订立地点：_____宛城区茶庵乡高铁指挥部_____。

3. 本合同一式_____陆_____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_____叁_____份。